

##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两家特殊机构客户签署备产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协议为备产协议，后续能否分批签署采购合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将根据协议实际履行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确认收入，若协议在本年度以及未来年度内实际履行并交付，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最终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及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。

### 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光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亚光”或“乙方”）于近日与特殊机构客户1（以下简称“客户1”）签订《产品预估备产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1”），预估总金额11,743.71万元，与特殊机构客户2（以下简称“客户2”）签订《产品预估备产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2”），预估总金额17,820万元。

上述合同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，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本协议交易对象为特殊机构客户，公司根据特殊企业对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情况。

特殊机构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，具备较强履约能力。特殊机构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 （一）协议1

1、协议标的：科研生产任务器材

2、协议金额：预估总额11,743.71万元人民币，以后续分批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。

3、其他：该备货清单为 2025-2026 年未来两年项目产品的预计需求，乙方应提前做好备产备货工作，后续分批签订采购合同以保障交付。乙方结合自身情况，评估供货风险、加强配套器材储备，并落实保障措施，确保产品按时交付。乙方自行承担备产备货风险，最终订货数量、交货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的订货合同为准。

#### （二）协议 2

1、协议标的：科研生产任务器材

2、协议金额：预估总额 17,820 万元，以后续分批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。

3、其他：该备货清单为 2025-2027 年器材预计需求，乙方应提前做好相关备产备货工作，后续分批签订采购合同以保障交付。乙方结合自身情况，评估供货风险、加强配套器材储备，并落实保障措施，确保产品按时交付。

#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签署的两份协议总金额为 29,563.71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31.06%。公司将根据协议实际履行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确认收入，若协议在本年度以及未来年度内实际履行并交付，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最终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及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。

2、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两份《产品预估备产协议书》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